聚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 (股票代碼 4582)

公司地址:台南市永康區王行里永科環路 168 號

電 話:(06)202-2202

聚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B 錄

	項 目	<u>頁</u>	次
-,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 ~ 9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1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せ、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 ~ 15	ı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 67	,
	(一) 公司沿革	16	
	(二) 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16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 ~ 17	•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8	i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 ~ 53	i
	(七) 關係人交易	54 ~ 56	į
	(八) 質押之資產	57	

項	目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	- 約承諾	57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7
(十二)其他		58 ~ 6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65 ~ 66
(十四)部門資訊		66 ~ 67

聚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聚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周恒豪

恒用

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1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3878 號

聚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聚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聚恆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聚恆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 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 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 德規範,與聚恆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 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 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聚恆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聚恆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工程完工程度之評估

事項說明

聚恆集團之能源技術工程整合業務收入主要來自各種能源技術工程專案。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十)收入認列之說明。聚恆集團採完工百分比法依合約期間按合約投入程度認列工程收入,合約成本於發生之期間認列為成本。完工程度係參照每份合約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發生之成本,佔該合約之估計總成本之百分比計算,因前述估計總成本涉及會計估計之不確定性,且估計總成本將影響完工程度之計算與工程收入之認列,故將完工程度之評估列為本次查核之最為重要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 1. 瞭解估計總成本評估之內部作業程序,並抽查重大工程之估計總成本,其評估流程與內部作業程序之一致性。
- 2. 針對本期重大新增工程,抽查經技術部核准之估計總成本,包括當期追加減工程 及重大計價工程之佐證文件。
- 3. 取得當期之成本費用明細,抽核至相關憑證,確認當期用以計算工程完工程度之 投入數已適當入帳。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聚恆集團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一大亞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意見中,有關該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事項,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而得。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前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352,672 仟元及新台幣 250,912 仟元;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對前述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64,935 仟元及新台幣 33,858 仟元。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聚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聚恆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聚恆 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聚恆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pwc 資誠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 亦執行下列工作:

-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 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 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 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 惟其目的非對聚恆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聚恆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聚恆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 對於聚恆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 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 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 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聚恆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田中玉田中玉

會計師

林安好不安全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70323061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第 44927 號

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13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u>112</u> 金	年 12 月 3 額	1 日 %	111 年 12 月 3 金 額	1 日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42,206	9	\$ 612,396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融資 六(二)					
	產一流動			-	-	14,811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 六(四)					
	動			57,000	1	57,000	2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二十一)及七		34,533	1	427,089	1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7,265	-	8,89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及十二		613,212	17	53,045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五)、七及十二		9,284	-	3,274	-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六)及十二		107,979	3	1,445	-
130X	存貨	六(七)(十)		280,456	8	208,165	5
1410	預付款項	六(八)(十)		356,258	10	860,908	2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808,193	49	2,247,028	57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往	新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800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九)及七		352,672	10	250,912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及八		897,161	24	836,056	2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十一)		32,653	1	26,677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二)		21,863	1	21,863	1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三)(三十)		10,129	-	7,58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八)		128,308	4	103,771	3
1915	預付設備款			-	-	1,595	-
1920	存出保證金	七及八		386,701	11	440,274	1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一)及八		18,144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858,431	51	1,688,736	43
1XXX	資產總計		\$	3,666,624	100	\$ 3,935,764	100

(續次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u>112</u> 金	年 12 月 3 額	<u>日</u> %	<u>111</u> 金	<u>年 12 月 3</u> 額	1 日
	負債			- 6貝		並		/0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	六(二)						
	债一流動		\$	415	_	\$	_	_
2130	合約負債一流動	六(二十一)及七		947,564	26	·	216,094	6
2170	應付帳款			104,714	3		675,293	1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t		17,432	_		18,937	_
2200	其他應付款	t		106,558	3		70,648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23,573	1		38,122	1
2250	負債準備一流動	六(十四)		68,928	2		50,356	1
2280	租賃負債一流動			9,129	_		7,673	_
2310	預收款項			503	-		329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五)、七及八		34,000	1		34,000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312,816	36		1,111,452	28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五)、七及八		894,000	24		1,558,000	40
2550	負債準備一非流動	六(十四)		176,241	5		113,396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148	-		7,794	-
2580	租賃負債一非流動			23,521	1		18,867	-
2645	存入保證金			53,699	1		35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147,609	31		1,698,092	43
2XXX	負債總計			2,460,425	67		2,809,544	71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七)		666,000	18		608,344	16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十八)						
		(十九)		131,208	4		58,115	2
	保留盈餘	六(二十)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7,117	3		81,255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97,604	8		363,594	9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191,929	33		1,111,308	29
36XX	非控制權益			14,270			14,912	
3XXX	權益總計			1,206,199	33		1,126,220	29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666,624	100	\$	3,935,764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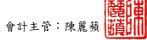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 周恒豪



經理人: 周恒豪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項目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	1,748,702	100	\$	3,636,74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七)(十一)						
		(十三)(十六)						
		(十九)(二十六))					
		(二十七)及七	(1,587,947)(91)	(3,271,597)(90)
5900	營業毛利			160,755	9		365,150	10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九)及七	(13,559)(1)	(49,737)(1)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六(九)及七		12,884	1		9,878	<u>-</u>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60,080	9		325,291	9
	營業費用	六(十一)(十三))					
		(十六)(十九)						
		(二十六)						
		(二十七)、七及						
0100	ᇈᅅᄬᇚ	十二	,	26 175)	2)	,	22 102 (1.
6100	推銷費用		(36,175)(2)		32,193)(1)
6200	管理費用		(150,319)(9)	(147,301)(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488)	-	(16,340)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516)	11)	`	7,810)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95,498) (<u>11</u>)	(203,644)(_	<u>6</u>)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35,418)(_	<u>2</u>)		121,647	3
71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六(四)(二十二)	١	3,008			972	
7010	利	六(四八二十一))	7,427	-		12,52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1,421	-		12,324	-
1020	共他们血及很大	(二十四)(三十))					
		(三十一)及十二		5,246	_		65,474	2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一)	_	3,240			05,474	2
1000	71 40 MA		(37,699)(2)	(32,269)(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57,055)(2)	`	32,207)(1)
	合資損益之份額	, . (, G)		64,935	4		33,858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2,917	2		80,559	2
7900	稅前淨利			7,499			202,206	<u>2</u> 5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八)		8,331	1	(44,125) (1)
8200	本期淨利		\$	15,830	1	\$	158,081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5,830	1	<u>\$</u> \$	158,081	4
	淨利歸屬於:		<u>*</u>	10,000		<u>*</u>	100,001	
8610	母公司業主		\$	16,472	1	\$	158,619	4
8620	非控制權益		(^Ψ	642)	_	(^Ψ	538)	_
0020	\\\\\\\\\\\\\\\\\\\\\\\\\\\\\\\\\\\\\		\$	15,830	1	\$	158,081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Ψ	13,030		Ψ	150,001	
8710	母公司業主		\$	16,472	1	\$	158,619	4
8720	非控制權益		ψ (642)	-	(Ψ	538)	_
0.20	\ \ \ \ \ \ \ \ \ \ \ \ \ \		\$	15,830	1	\$	158,081	4
			Ψ	15,050		Ψ	150,001	<u>_</u>
	每股盈餘	六(二十九)						
9750	基本	7 1 7 1 7 2 7	\$		0.25	\$		2.61
9850	稀釋		<u>\$</u> \$		0.25	\$ \$		2.59
0000	11111T		Ψ		0.43	Ψ		4.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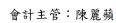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恒豪



經理人:周恒豪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資本公積保留盈餘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

	<u>附</u>	註普通股股	本發行溢價	聯企業及合員股權 淨 值 之 變 動 數	· : <u>員工認股權</u>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總	計 非控制權益 合 計
111 年 度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08,344	\$ 57,191	\$ 841	\$ 83	\$ 57,731	\$ 350,168 \$	1,074,358 \$ - \$ 1,074,358
111 年度淨利		-	-	-	-	-	158,619	158,619 (538) 158,081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58,619	158,619 (538) 158,081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23,524	(23,524)	
現金股利	六(二十)	-	-	-	-	-	(121,669) (121,669) - (121,669)
非控制權益淨變動數				_			<u>-</u>	<u>-</u> 15,450 15,450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08,344	\$ 57,191	\$ 841	\$ 83	\$ 81,255	\$ 363,594 \$	1,111,308 \$ 14,912 \$ 1,126,220
112 年 度								
112年1月1日餘額		\$ 608,344	\$ 57,191	\$ 841	\$ 83	\$ 81,255	\$ 363,594 \$	1,111,308 \$ 14,912 \$ 1,126,220
112 年度淨利							16,472	16,472 (642) 15,830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6,472	16,472 (642) 15,830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15,862	(15,862)	
現金股利	六(二十)	-	-	-	-	-	(66,600) (66,600) - (66,600)
現金增資	六(十七)	57,656	69,187	-	-	-	-	126,843 - 126,843
員工認股選擇權酬勞成本	六(十九)(二十七)	-	-	-	3,906	-	-	3,906 - 3,906
員工認股權失效			83		(83)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666,000	\$ 126,461	\$ 841	\$ 3,906	\$ 97,117	\$ 297,604 \$	1,191,929 \$ 14,270 \$ 1,206,19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恒豪



理人:周恒豪

會計主管:陳麗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_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499	\$	202,206
調整項目		Ψ	1,499	Ψ	202,200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					
失(利益)			15,226	(14,81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		2,516	(7,810
存貨跌價損失	六(七)		12,572		10,594
租賃修改損失	六(十一)		,		,
	(二十四)		_		23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	六(九)				
份額		(64,935)	(33,858)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四)	•	,	`	, ,
	(三十一)	(7,583)	(44)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九)及七	•	13,559	`	49,737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利益	六(九)及七	(12,884)	(9,878)
折舊費用	六(十)(十一)		, ,		, ,
	(二十六)		34,260		31,37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利益)	六(二十四)		19	(14)
各項攤提	六(十三)				
	(二十六)		3,227		2,725
員工認股選擇權酬勞成本	六(十九)				
	(ニ+セ)		3,906		-
廉價購買利益	六(二十三)				
	(三十)		-	(155)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3,008)	(972)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五)		37,699		32,2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一流動				(364,847)
應收票據			1,630		2,564
應收帳款		(560,263)	,	13,735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6,010)		1,209)
其他應收款		(3,374)	(1,925)
存貨		(158,150)	(127,922)
預付款項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446,221	(474,841)
			721 470	,	222 720 \
合約負債—流動 班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	(233,728)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570,579) 1,505)		571,617
其他應付款		(312,005	(10,978 15,504)
兵他應刊款 負債準備一流動			18,572	(7,653)
預收款項			174	(45
負債準備一非流動			62,845	(10,726)
受して			707,665	(362,192)
收取之利息			3,005	(968
支付之利息		(38,142)	(27,993)
支付之所得稅		(38,401)	(40,12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634,127	<u>`</u>	429,343)
百 不 口 劝 一 付 勿 正 加 八 (加 山)		-	057,141		T47,5T5

(續次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度_	111	年 度_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57,00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十二(三)				
資產一非流動		(10,800)		-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減少			-		1,225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九)及七	(37,500)	(45,0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	(61,461)	(26,168)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3		14
購置投資性不動產	六(十二)		-	(10,790)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三)	(5,702)	(5,929)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1,595	(64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12,880)	(115,61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18,144)		-
取得子公司之現金淨流(出)入數	六(三十)	(100)		13,872
出售子公司之現金淨流(出)入數	六(三十一)	(503)		83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45,482)	(245,190)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二)	(8,742)	(8,190)
舉借長期借款	六(三十二)		1,200,000		1,830,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三十二)	(1,864,000)	(884,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六(三十二)		53,664	(107)
現金增資	六(十七)		126,843		-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	(66,600)	(121,66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558,835)		816,03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70,190)		141,50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612,396		470,89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342,206	\$	612,39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恒豪



經理人: 周恒豪



會計主管: 陳麗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聚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據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民國87年4月16日奉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能源技術服務工程、電子器材零售及批發、其他機械及照明設備製造、國際貿易等。
-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8 年 9 月 30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與櫃買賣。
-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3年3月13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u>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u> 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登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	民國112年1月1日
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	民國112年5月23日
本」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責」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係	共應 民國113年1月1日
商融資安排」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 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	待國際會計準則
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	民國112年1月1日
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行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編製符合 IFRSs 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說明。

(三)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係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 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百分比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	稱業務性質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說明
聚恆科技股份	全義綠能股份	能源技術	100.00	100.00	-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服務業			
聚恆科技股份	聖孝股份有限	能源技術	100.00	100.00	-
有限公司	公司	服務業			

			所持股權	百分比	_
投資公司名	稱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_112年12月31日_	111年12月31日	說明
聚恆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德一能源股份 有限公司	能源技術服務工	100.00	100.00	-
聚恆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成汯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程業務 能源技術 服務工	-	100.00	(註1)
聚恆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鮮豐生物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程業務 水產養殖 業	78.60	78. 60	-
聚恆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聚恆動能股份 有限公司	能源技術 服務業	100.00	-	(註2)
聚恆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輪轉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	能源技術 服務工 程業務	100.00	-	(註3)
全義綠能股份 有限公司	維愛股份有限 公司	能源技術 服務工 程業務	100.00	100.00	-
全義綠能股份 有限公司	賢和股份有限 公司	能源技術 服務工 程業務	100.00	100.00	-
聖孝股份有限 公司	孝智股份有限 公司	能源技術 服務工 程業務	100.00	100.00	-
聖孝股份有限 公司	孝仁股份有限 公司	能源技術 服務工 程業務	100.00	100.00	-
聖孝股份有限 公司	孝勇股份有限 公司	能源技術 服務工 程業務	100.00	100.00	-
聖孝股份有限 公司	孝信股份有限 公司	能源技術 服務工 程業務	100.00	100.00	-
聖孝股份有限 公司	孝望股份有限 公司	能源技術 服務工 程業務	-	100.00	(註4)
聖孝股份有限 公司	孝真股份有限 公司	能源技術 服務工 程業務	100.00	100.00	-
聖孝股份有限 公司	孝善股份有限 公司	能源技術 服務工 程業務	100.00	100.00	_
聖孝股份有限 公司	孝美股份有限 公司	能源技術 服務工 程業務	100.00	100.00	-
聖孝股份有限 公司	孝協股份有限 公司	程素粉 能源技術 服務工 程業務	100.00	100.00	-

- (註1)業已於民國112年2月出售。
- (註2)係於民國112年5月新設立之子公司。
- (註3)係於民國112年6月新增取得之子公司。
- (註4)業已於民國112年10月出售。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 5. 重大限制:無此情事。
-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 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 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所有兌換損益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財務績效和財務狀況 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 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 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 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 定期存款符合上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 交易日會計。
-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為股利收入。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 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 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應收帳款及票據

-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 利之應收帳款及票據。
-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科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

(十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 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 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 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為股利收入。

(十二)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三)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四)出租人之租賃交易一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 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 2.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6. 當本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 2.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 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 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 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 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 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本集團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資產名稱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10~50年
機器設備	2~5年
運輸設備	3~5年
辨公設備	2~5年
其他設備	2~20年

(十七)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一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 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 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 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係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 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 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 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 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 認列於損益中。

(十八)投資性不動產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

(十九)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2~5年攤銷。

2. 著作權:

著作權係以實際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效益年限 10 年攤銷。

3. 專門技術:

單獨取得之專門技術以取得成本認列,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專門技術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專門技術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2年攤銷。

4.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二十)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 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 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 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 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 銷後之帳面金額。

(二十一)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二)應付票據及帳款

- 1. 係指因 縣 購 原 物 料 、 商 品 或 勞 務 所 發 生 之 債 務 及 因 營 業 與 非 營 業 而 發 生 之 應 付 票 據 。
-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三)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項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五)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 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 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 之範圍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 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 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 為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等 方式評估公允價值。

(二十六)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 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 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 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 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 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未分 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 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 得稅費用。
-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 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 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 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 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 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 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 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 負債互抵。

(二十七)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八)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 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九)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現金股利於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於股東會決議時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股本。

(三十)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太陽能發電系統零件等,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 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於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 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 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以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產品之銷貨收入以合約價格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收款條件通常為出貨後 30~60 天收款,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已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 (3)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能源技術工程服務

- (1)本集團提供能源技術工程整合業務等及能源設備維運等相關服務。 工程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現提供之服務占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實際發生成本占預估總成本為基礎決定,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 (2)本集團對收入、成本及完工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 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計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導致修正之情況 被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三十一)企業合併

- 1.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二)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會計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收入認列

本集團之收入認列係依據專案特性,考量各項客觀因素判斷預估完工總成本之金額。該收入認列係依據投入成本百分比估算而得,且本集團均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受到產業環境變遷及施工狀況之影響,均可能引起預估完工總成本金額變動,而影響本集團收入認列之金額暨期末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餘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	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現金:				
庫存現金	\$	221	\$	32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41, 985		612, 069
	<u>\$</u>	342, 206	\$	612, 396

-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 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 2.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依合約約定而將部分收取之工程款存放於信託專戶,金額分別為\$18,144 及\$-(表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3.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資	產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3	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						
強制透	過損益按公允	2.價值衡量					
之金	融資產一衍生	工具		\$	_	\$	14, 811
負	債	項	且				
流動項目	:						
強制透	過損益按公允	2.價值衡量					
之金	融負債一衍生	工具		\$	415	\$	_

1.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因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遠期外匯合約 而認列之淨(損失)利益(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分別為(\$6,345)及\$50,481。

2.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金額						
	(名目)	本金)			契約其	月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USD 200仟元			112.9 \sim 113.1			
遠期外匯合約	EUR 54	0仟元		$112.11 \sim 113.1$			
	111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金額						
	(名目		契約其	月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USD 17,742仟元

111.11~112.2

本集團簽訂之上述衍生工具合約,主要均係規避因匯率波動產生之匯兌風險,惟因未符合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故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會計處理認列其公允價值。

3.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均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構造工具\$ 10,800\$ -

-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另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 之情況下,本集團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為其帳面金額。
- 2.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 3.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 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 (四)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112年12月31日111年12月31日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57,000\$ 57,000

- 1.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因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認列之利息收入分別為\$876 及\$406。
-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金額。

- 3.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之情形。
- 4. 相關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五)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12年12月31日	1	1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u>\$</u>	7, 265	\$	8, 895
應收帳款	\$	613, 308	\$	53, 045
減:備抵損失	(96)		_
	<u>\$</u>	613, 212	\$	53, 045

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622,592	\$	7, 265	\$ 39, 916	\$	8, 895
逾期1-30天	_		_	13, 613		_
逾期61-180天	_		_	553		_
逾期181天以上				 2,237		
	\$ 622, 592	\$	7, 265	\$ 56, 319	\$	8, 895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2.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含關係人)為\$80,266。
-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信用風險最大之暴 險為其帳面金額。
- 4.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應收票據及帳款提供作為質押之情形。
- 5. 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六)其他應收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註)	\$	118, 255	\$	9, 301
減:備抵損失	(10, 276)	(7, 856)
	<u>\$</u>	107, 979	\$	1, 445

(註)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因部分案場購買之電池模組效能不佳,依約該 供應商應免費進行換貨,惟因目前該供應商仍遲未處理,故本集團已於 民國 113 年 1 月對其提出訴訟,並將對其已採購之電池模組(帳列「存 貨」)計 \$48,000 及預付款項 \$57,577 全數轉列至其他應收款共計 \$105,577。

(七)存 貨

		112	年	12	月	31	日
		成	<u>本</u>	備抵跌	價損失	帳面	面價 值
原	料	\$	333, 203	(\$	58, 095)	\$	275, 108
在 製	D		4,588		_		4,588
商	D DD		760				760
		\$	338, 551	(<u>\$</u>	58, 095)	\$	280, 456
		111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	<u>價損失</u>	帳面	面價值_
原	料	\$	204, 437	(\$	45,523)	\$	158, 914
在 製	다 마		49, 251				49,251
		\$	253, 688	(<u>\$</u>	45, 523)	\$	208, 165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2	年 度	<u>111</u>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64,059	\$	62, 641
存貨跌價損失		12, 572		10,594
存貨報廢損失		_		722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u>28</u>)	(189)
銷貨成本	\$	76, 603	\$	73, 768

(八)預付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137, 777	\$	696, 578		
預付租金		35,305		18, 101		
留抵稅額		3, 414		42,635		
其他預付費用		179, 762		103,594		
	\$	356, 258	\$	860, 908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_112	年 度	111	年	度
1月1日餘額	\$	250, 912	\$	211,	913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7, 500		45,	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份額		64,935		33,	858
未實現銷貨利益	(13,559)	(49,	737)
已實現銷貨利益		12, 884		9,	<u>878</u>
12月31日餘額	\$	352, 672	\$	250,	912
	112	年12月31日	111	年12月31 E	3
關聯企業	\$	352, 672	\$	250,	912

1.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技
 股
 比
 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式

 大亞綠能科技
 台灣
 15.00%
 15.00%
 策略性投資
 權益法(註)

 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 (註)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9 月出售部分大亞綠能科技(股)公司股權,致持股比例低於 20%,惟因本集團係大亞綠能科技(股)公司之法人董事,對該公司仍具重大影響力,故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項目評價。
- 2.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u>AAAA</u>				
	大	、 亞 綠 能 科	技(股)	公司
	112	年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513, 448	\$	137, 138
非流動資產		3, 461, 799		3, 009, 876
流動負債	(167, 617)	(16, 700)
非流動負債	(42, 530)	()	48, 115)
淨資產總額	\$	3, 765, 100	\$	3, 082, 199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u>\$</u>	564, 765	\$	462, 330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352, 672	\$	250, 912
綜合損益表				
	大	立 綠 能 科	技(股)	公司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收入	\$	11, 983	\$	11, 050
本期淨利	\$	432, 901	\$	225, 7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32, 901	\$	225, 722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_

3.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提供質押之情形。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未完工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_機	器設備	運	輸設備	新	好公設備_	ţ	其他設備_	及	.待驗設備_	合	計
112年1月1日															
成本	\$	437, 925 \$	342, 070	\$	8, 857	\$	1,682	\$	15, 476	\$	82, 803	\$	38, 637	\$	927, 450
累計折舊		_ (_	54, 959)	(5, 684)	(1, 115)	(7, 934)	(21, 702)		_	(91, 394)
	\$	437, 925 \$	287, 111	\$	3, 173	\$	567	\$	7, 542	\$	61, 101	\$	38, 637	\$	836, 056
112年		_													
1月1日	\$	437, 925 \$	287, 111	\$	3, 173	\$	567	\$	7, 542	\$	61, 101	\$	38, 637	\$	836, 056
增添		_	-		160		_		739		1, 270		59, 292		61, 461
移轉(註)		- (32,730)		_		_		_		32,730		25,059		25,059
折舊費用		- (8, 026)	(878)	(105)	(3,090)	(13,284)		-	(25,383)
處分-成本		_	_	(466)		_	(246)	(582)		_	(1, 294)
- 累計折舊		<u> </u>	_		434				246		582		_		1, 262
12月31日	\$	437, 925 \$	246, 355	\$	2, 423	\$	462	\$	5, 191	\$	81, 817	\$	122, 988	\$	897, 161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	437, 925 \$	309, 340	\$	8, 551	\$	1,682	\$	15, 969	\$	116, 221	\$	122, 988	\$	1, 012, 676
累計折舊		_ (_	62, 985)	(6, 128)	(1, 220)	(10, 778)	(34, 404)		_	(115, 515)
	\$	437, 925 \$	246, 355	\$	2, 423	\$	462	\$	5, 191	\$	81, 817	\$	122, 988	\$	897, 161

(註)係分別自「存貨」轉入\$25,287及轉出至「預付款項」\$228。

													2	未完工程		
	土	地	房	屋及建築	機	器設備	運	輸設備	辨	公設備	其	他設備	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111年1月1日																
成本	\$	437, 925	\$	342, 070	\$	8,920	\$	2, 218	\$	9, 001	\$	67, 597	\$	10, 773	\$	878, 504
累計折舊		_	(46, 285)	(5, 017)	(1, 528)	(5, 880)	(11,003)		_	(69, 713)
	\$	437, 925	\$	295, 785	\$	3, 903	\$	690	\$	3, 121	\$	56, 594	\$	10,773	\$	808, 791
<u>111年</u>	·						·-			_		_	· <u> </u>	_		
1月1日	\$	437, 925	\$	295, 785	\$	3, 903	\$	690	\$	3, 121	\$	56, 594	\$	10,773	\$	808, 791
增添		-		-		204		_		5, 360		5, 941		14,663		26, 168
驗收轉入		-		-		_		_		1, 306		9, 467	(10,773)		_
移轉(註)		-		-		_		_		-		32		23,974		24,006
折舊費用		-	(8,674)	(934)	(123)	(2, 245)	(10,933)		-	(22,909)
處分-成本		-		_	(267)	(536)	(191)	(234)		_	(1, 228)
- 累計折舊		_		_		267		536		191		234		_		1, 228
12月31日	\$	437, 925	\$	287, 111	\$	3, 173	\$	567	\$	7, 542	\$	61, 101	\$	38, 637	\$	836, 056
111 + 10 = 01 =																
111年12月31日	_						_						_			
成本	\$	437, 925	\$	342, 070	\$	8, 857	\$	1, 682	\$	15, 476	\$	82, 803	\$	38, 637	\$	927, 450
累計折舊			(54, 959)	(5, 684)	(1, 115)	(7, 934)	(21, 702)			(91, 394)
	\$	437, 925	\$	287, 111	\$	3, 173	\$	567	\$	7, 542	\$	61, 101	\$	38, 637	\$	836, 056

(註)係分別自「預付款項」轉入\$32及「存貨」轉入\$23,974。

- 1.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為自用之資產。
- 2.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 3.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一)租賃交易一承租人

-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為土地及運輸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1 到20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 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 2. 本集團承租之建物等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
-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2年1	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帳面	金額	帳	面金額
土地	\$	16,594	\$	14, 926
運輸設備		16, 059		11, 751
	\$	32, 653	\$	26, 677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折 舊	費用	折	舊 費 用
土地	\$	1, 413	\$	1,060
運輸設備		7, 464		7, 408
	\$	8, 877	\$	8, 468

- 4.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金額分別為 \$14,952 及\$12,478。
- 5.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因故提前終止租賃合約,並認列租賃修改損失計\$238(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民國 112 年度則無此情事。
- 6.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2	年 度	<u> 111</u>	年	度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69	95 \$		644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 62	23		746
租賃修改損失			_		238

7.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1,060 及 \$9,580。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土	地	土	地
1月1日	\$	21,863	\$	11,073
增添				10, 790
12月31日	\$	21,863	\$	21, 863

- 1.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23,323 及\$22,674,係依鑑價公司出具之鑑價報告所評價,屬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
- 2.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抵押之情形。

(十三)無形資產

	1	12		年						度
	電	腦軟體	著	作權	專	門技術	商	譽	合	計
期初餘額										
成本	\$	8, 954	\$	3,000	\$	1,771	\$	30	\$	13, 755
累計攤銷	(5, 389)	(<u>151</u>)	(627)			(6, 167)
淨帳面價值	\$	3, 565	\$	2, 849	\$	1, 144	\$	30	\$	7, 588
1月1日	\$	3, 565	\$	2, 849	\$	1, 144	\$	30	\$	7, 588
增添—單獨取得		1, 202		4,500		_		_		5, 702
企業合併取得(註)		_		_		_		96		96
攤銷	(1,846)	(495)	(886)		_	(3,227)
處分-成本	(1,948)		_		_	(30)	(1,978)
- 累計攤銷		1, 948								1, 948
12月31日	\$	2, 921	\$	6, 854	<u>\$</u>	258	\$	96	\$	10, 129
期末餘額										
成本	\$	8, 208	\$	7, 500	\$	1,771	\$	96	\$	17, 575
累計攤銷	(5, 287)	(646)	(1, 513)			(7, 446)
淨帳面價值	\$	2, 921	\$	6, 854	\$	258	\$	96	\$	10, 129

	1	11		年						
	電	腦軟體	著	作權	專	門技術	商	譽	合	計
期初餘額										
成本	\$	6,025	\$	_	\$	_	\$	_	\$	6,025
累計攤銷	(3, 442)							(3, 442)
淨帳面價值	\$	2, 583	\$		\$		\$		\$	2, 583
1月1日	\$	2, 583	\$	_	\$	_	\$	_	\$	2,583
增添-單獨取得		2, 929		3,000		_		_		5, 929
企業合併取得(註)		_		_		1,771		30		1,801
攤銷	(1, 947)	(<u>151</u>)	(627)			(2, 725)
12月31日	\$	3, 565	\$	2,849	\$	1, 144	\$	30	\$	7, 588
				<u>.</u>				<u>.</u>		
期末餘額										
成本	\$	8, 954	\$	3,000	\$	1,771	\$	30	\$	13, 755
累計攤銷	(5, 389)	(151)	(627)		_	(6, 167)
淨帳面價值	\$	3, 565	\$	2, 849	\$	1, 144	\$	30	\$	7, 588
(計)善詳解計上	、 、(=	 上)众世	 : 人 /	———— 任力 扮 B	—— н 。					

(註)請詳附註六、(三十)企業合併之說明。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_112	年 度	111	年	度
營業成本	\$	89	\$		67
推銷費用		129			88
管理費用		2, 913			1,803
研究發展費用		96			767
	\$	3, 227	\$		2, 725

- 2.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無形資產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 3.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無形資產提供抵押之情形。

(十四)負債準備

	保		固	準	備	·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1月1日餘額	\$	163,	752	\$	182	, 131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37,	663		18	, 776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30,	277) ((26	, 356)
當期迴轉之未使用金額		25,	969)	(10	, 7 <u>99</u>)
12月31日餘額	\$	245,	169	\$	163	<u>, 752</u>

保固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123	112年12月31日		
流動	\$	68, 928	\$	50, 356
非流動		176, 241		113, 396
	\$	245, 169	\$	163, 752

本集團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太陽能發電系統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本集團預計該負債準備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金額為\$68,928,且非流動部分將於未來2~5年陸續發生。

(十五)長期借款

) <u>長期借款</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2年	12月31日
銀行借款					
無擔保借款	自民國111年4月11日至民國	2.6842%	無	\$	350,000
	115年11月10日,於各次動				
	用申請書所載之到期日清				
	償。				
擔保借款	1. 自民國110年11月10日至	2. 5789%	· · · · · · · · · · · · · · · · · · ·		272,000
	民國115年11月10日,自		及建築		
	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6個				
	月之日為第1期還本日,				
	其後每6個月為1期,共				
	分10期攤還,其中第1~				
	9期每期攤還5%,第10期				
	攤還55%。 2 在 B 图 110 左 10 目 10 目 五	1 05000/	111 60		
	2. 自民國110年12月10日至	1. 9500%	· · · · · · · · · · · · · · · · · · ·		
	民國130年12月10日,一		及建築		
	次撥貸,按月繳息,本金				
	至寬限期(3年)屆滿之日				
	起按月平均攤還。				306, 000
					928, 000
減: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4,000)
				\$	894, 000

借非	款 性 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	品	111年12月31日
銀行作						
無扣	擔保借款	自民國111年4月11日至民國	2. 4211%	無		\$ 980,000
		115年11月10日,於各次動				
		用申請書所載之到期日清				
		償。				
擔任	保借款	1. 自民國110年11月10日至	2. 3158%	•	邑	306,000
		民國115年11月10日,自		及建築		
		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6個				
		月之日為第1期還本日,				
		其後每6個月為1期,共				
		分10期攤還,其中第1~ 9期每期攤還5%,第10期				
		對每期無 返 5%。				
		2. 自民國110年12月10日至	1 7750%	土地、房屋	E.	
		民國130年12月10日 , 一	1. 1150/0	及建築	Ł	
		次撥貸,按月繳息,本金		从 人从		
		至寬限期(3年)屆滿之日				
						206 000
		起按月平均攤還。				306, 000
2. L	· 左上	然来油th 中心th x E th # 44			(1, 592, 000
沨	•一平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4,000)
						\$ 1,558,000

- 1.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認列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五)財務成本之說明。
- 2. 由關係人擔任連帶保證人,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 3. 本集團所簽訂之聯合授信合約,於聯合授信期間約定須維持之財務比率,請詳附註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之說明。

(十六)退休金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460 及\$6,034。

(十七)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期初餘額		6	80, 834		6	0,834
現金增資			5, 766			
期末餘額		6	66,600		6	0,834

- 2. 本公司經民國 111 年 12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每股新台幣 22 元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766 仟股,發行總額計\$126,843,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12 年 1 月 10 日申報生效,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2 年 3 月 21 日。該股款業已全數收訖並於民國 112 年 4 月 13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 3.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1,000,000(其中保留\$14,000 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實收資本總額則為\$666,000,分為66,600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10元,分次發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八)資本公積

-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 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 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 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2. 有關資本公積 員工認股權,請詳附註六、(十九)股份基礎給付—員工 獎酬之說明。

(十九)股份基礎給付一員工獎酬

1.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其中保留由員工認股計 775 仟股,給與日為民國 112 年 2 月 9 日,其認股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22 元。本公司因前述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所認列之酬勞成本(相對項目表列「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為\$3,906,係採最小平方蒙地卡羅模擬法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	 民國	112	年 2	2 月	9	日
股價(新台幣元)	\$					26.93
履約價格(新台幣元)						22.00
股利率						0%
預期價格波動率						42.42%
無風險利率						0.83%
預期存續期間						0.1年
每單位公允價值(每股)				新台	幣	5.04元

2.本公司於民國 107年 3 月 20 日發行以權益交割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為 1,400 仟單位,其認股價格為每單位新台幣 12 元,係以不低於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為依據訂定之,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股數為 1 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價格依特定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5 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1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此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業已全數到期失效。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112	年	度
						加權	平均行使
認	股	選	擇	權_	數量(仟單位)		新台幣元)
期初流	通在外					44 \$	12
本期失	效			(<u>44</u>)	12
期末流	通在外			:		_	_
期末可	「行使之話	8股選擇權				_	_
					111	年	
						加權	平均行使
認	股	選	擇	權	數量(仟單位)		新台幣元)_
期初暨	上期末流 通	直在外		:		<u>44</u> \$	12
期末可	「行使之話	8股選擇權		:		<u>42</u>	12
期末已	L 核准尚未	、發行之認	股選擇權	<u> </u>		_	_

(二十)保留盈餘

- 1. 法定盈餘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 2.依本公司修改後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輔以往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申董則別盈餘公積後,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為可分配盈餘數,由配數,與五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數分配雖業,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國內外競爭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企需求、國內外競等。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目前正與制制。 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會決議行之。本公司目前正與於及資本預算等因素,提報股東會決議行之。本公司目前正與股東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決議行之。本公司目前正與股東統政策與分派除依上述規定辦理外,當年股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所以、監條分派除依上述規定辦理外,當年股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配益、當年度決算有盈餘時,股東分派之股東紅利為當年度可分式為之,當年度決算有盈餘時,股東分派之股東紅利為當年度可分之一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將應分派及

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4.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現金股利為\$66,600(每股新台幣1元)。民國111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現金股利為\$121,669(每股新台幣2元)。民國113年3月13日經董事會決議對民國112年度之盈餘分派案為發放現金股利\$13,320(每股新台幣0.2元)。

(二十一)營業收入

1.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勞務及 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性質:

	商品	工程	
112 年 度	銷貨等收入_	合約收入	合 計
客戶合約收入	<u>\$ 91, 175</u>	\$ 1, 657, 527	\$ 1,748,702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91, 175	\$ -	\$ 91, 175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1, 657, 527	1, 657, 527
	<u>\$ 91, 175</u>	\$ 1,657,527	\$ 1,748,702
	商品	工程	
111 年 度	銷貨等收入		合 計
客戶合約收入	<u>\$ 83, 585</u>	\$ 3,553,162	\$ 3,636,747
客戶合約收入 收入認列時點	<u>\$ 83, 585</u>	\$ 3,553,162	\$ 3,636,747
	\$ 83, 585 \$ 83, 585	\$ 3,553,162 \$ -	\$ 3,636,747 \$ 83,585
收入認列時點			<u> </u>

2.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u>112</u> -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年1月1日
合約資產:						
工程合約款	\$	34, 533	\$	427, 089	\$	62, 242
合約負債:						
工程合約款	\$	946, 559	\$	215, 122	\$	442, 081
預收貨款		1,005		972		7, 690
	\$	947, 564	\$	216, 094	\$	449, 771

3.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之合約負債於本期認列收入如下:

	_112	年 度	111	年 度
工程合約	\$	121, 266	\$	436, 242
銷售合約		972		7, 690
	\$	122, 238	\$	443, 932

4. 本集團之合約皆為短於一年或按實際完工時數開立帳單之合約。依據 IFRS 15 規定,無須揭露該等合約尚未履行合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

(二十二)利息收入

	112	年 度	<u> 111</u>	年	度
銀行存款利息	\$	3, 00	<u>8</u>		972
(二十三) 其他收入					
	112	年 度	<u>111</u>	年	度
租金收入	\$	52	23 \$		929
廉價購買利益			_		155
什項收入		6, 90		1	1, 440
	\$	7, 42	<u>\$</u>	1	2, 524
(二十四)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 34	1 5) \$	5	50, 481
淨(損失)利益					
淨外幣兌換利益		4, 13		1	5, 506
處分投資利益		7, 58			4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利益	(]	.9)		14
租賃修改損失			- (238)
其他損失	(11	.2) (333)
	\$	5, 24	<u>\$</u>	6	55,474
(二十五)財務成本					
	112	年 度	<u>111</u>	年	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9, 39		2	24, 011
租賃負債		69			644
其他財務費用		7, 61			7, 614
	\$	37, 69	99 \$	3	<u>82, 269</u>

(二十六)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員工福利費用

折舊費用

71 日 天 79		10,000		10, 202		01, 200
攤銷費用		89		3, 138		3, 227
	<u>\$</u>	40, 045	\$	151, 650	\$	191, 695
	1	11		年		度
	屬於營	* 業成本者	屬於	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31, 239	\$	138, 633	\$	169, 872
折舊費用		13, 290		18, 087		31, 377
攤銷費用		67		2, 658		2, 725
	<u>\$</u>	44, 596	\$	159, 378	<u>\$</u>	203, 974
(二十七)員工福利費用						
	1	12		年		度
	屬於營	* 業成本者	屬於	營業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18, 164	\$	98, 333	\$	116, 497
員工酬勞成本		459		3, 447		3, 906
勞健保費用		2,838		13, 293		16, 131
退休金費用		1, 114		5, 346		6,460
其他用人費用		1, 413		9, 801		11, 214
	\$	23, 988	\$	130, 220	\$	154, 208
	1	11		年		度
	屬於營	营業成本者	屬於	營業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25, 400	\$	114, 688	\$	140, 088
勞健保費用		2, 938		9, 997		12,935
退休金費用		1, 349		4, 685		6, 034
其他用人費用		1, 552		9, 263		10, 815
	\$	31, 239	\$	138, 633	\$	169, 872

年

130, 220

18, 292

度

154, 208

34, 260

合

\$

計

112

23, 988

15, 968

\$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

^{1.}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以當年度獲利提撥不 高於 3%為董事酬勞。另以當年度獲利提撥不低於 2%為員工酬勞。但 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保留彌補數額。

2.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暨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99 及\$6,362 暨\$100 及\$5,302。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目,係依各該年度之獲利情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經民國113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824 及\$84,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方式發放。經董事會決議民國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金額合計為\$14,363,與民國11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合計為\$11,664 之差異為\$2,699,主要係估列計算之差異,已調整於民國 112 年度之損益中。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八)所得稅

1. 所得稅(利益)費用組成部分:

	112	年 度 1	11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1, 751 \$	35,406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		2, 314	2, 753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213)	6, 553
當期所得稅總額		23, 852	44, 71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2, 183) (587)
所得稅(利益)費用	(<u>\$</u>	<u>8, 331</u>) <u>\$</u>	44, 125

2. 所得稅(利益)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12</u>	<u>年度</u> <u>111</u>	年 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628 \$	40,549
按稅法規定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11,692) (5, 730)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368)	-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		2, 314	2, 753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213)	6,553
所得稅(利益)費用	(<u>\$</u>	8, 331) \$	44, 125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_11	.2		年		度_
		1月1日	認	列於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超限數	\$	19, 246	\$	340	\$	19, 586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9, 104		2, 515		11, 619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42,671		2, 353		45,024
未實現保固費用		32,750		16, 284		49, 034
未實現兌換損失				3, 045		3, 045
	\$	103, 771	\$	24, 537	\$	128, 308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廉價購買利益	(31)		_	(31)
未實現評價利益	(2,962)		2, 962		_
未實現兌換利益	(4, 801)		4, 684	(117)
	(<u>\$</u>	7, 794)	\$	7, 646	(<u>\$</u>	148)
	\$	95, 977	\$	32, 183	\$	128, 160
	_11	.1		年		度
	11	.1 1月1日	認	年 列於損益_		<u>度</u>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 認			
	<u>11</u>		- 認 - \$		\$	
暫時性差異:		1月1日		列於損益	\$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呆帳超限數		1月1日		列於損益	\$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呆帳超限數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月1日 17,683 6,985		列於損益 1,563 2,119	\$	12月31日 19,246 9,104
暫時性差異: 呆帳超限數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1月1日 17,683 6,985 34,277	\$	列於損益 1,563 2,119 8,394	\$	12月31日 19,246 9,104 42,671
暫時性差異: 呆帳超限數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未實現保固費用		1月1日 17,683 6,985 34,277 36,426	\$	列於損益 1,563 2,119 8,394 3,676)	\$	12月31日 19,246 9,104 42,671
暫時性差異: 呆帳超限數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未實現保固費用	\$	1月1日 17,683 6,985 34,277 36,426 19	\$ ((列於損益 1,563 2,119 8,394 3,676) 19)		19,246 9,104 42,671 32,750
暫時性差異: 呆帳超限數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未實現保固費用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月1日 17,683 6,985 34,277 36,426 19	\$ ((列於損益 1,563 2,119 8,394 3,676) 19)		19,246 9,104 42,671 32,750
暫時性差異: 呆帳超限數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未實現保固費用 未實現兌換損失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月1日 17,683 6,985 34,277 36,426 19	\$ ((列於損益 1,563 2,119 8,394 3,676) 19)	\$	19,246 9,104 42,671 32,750
暫時性差異: 呆帳超限數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未實現保固費用 未實現兌換損失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	1月1日 17,683 6,985 34,277 36,426 19	\$ ((列於損益 1,563 2,119 8,394 3,676) 19) 8,381	<u>\$</u>	12月31日 19, 246 9, 104 42, 671 32, 750 - 103, 771
暫時性差異: 呆實現存貨損失 未實現存貨制表實現利益 未實現保」的 素實現別, 素實現別, 素實現別, 素實現別, 素實現別, 養理, 養理, 養理, 養理, 養理, 養理, 養理, 養理	\$	1月1日 17,683 6,985 34,277 36,426 19	\$ ((\$ (((((((((((((((列於損益 1,563 2,119 8,394 3,676) 19) 8,381	<u>\$</u>	12月31日 19,246 9,104 42,671 32,750 - 103,771
暫時性差異: 果數 表實現存 間 損失 職屬 實現保 負 損失 實現 人 負 責 實現 資 責 責 責 責 責 責 責 責 責 責 責 責 責 責 責 責 責 責	\$	1月1日 17,683 6,985 34,277 36,426 19	\$ ((列於損益 1,563 2,119 8,394 3,676) 19) 8,381 31) 2,962)	<u>\$</u>	12月31日 19,246 9,104 42,671 32,750 ————————————————————————————————————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_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	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8~112	\$ 8,627	<u>\$ 8,627</u>	\$	8,627	118~122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認列	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	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8~111	\$ 5,593	\$ 5,593	\$	5, 593	118~121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0 年度,且 截至民國 113 年 3 月 13 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二十九)每股盈餘

	_11	. 2	年	度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虧損
	_ 彩	沒金額	在外股數(仟股)	(新台幣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	16, 472	65, 352	\$ 0.25
本期淨利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	16,472	65,352	
本期淨利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_	6	
員工酬勞		_	62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	16, 472	65, 420	<u>\$ 0.25</u>

	111	年	度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盈餘
	_ 稅後金額	在外股數(仟股)	(新台幣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 158,619	60, 834	\$ 2.61
本期淨利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 158,619	60, 834	
本期淨利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_	28	
員工酬勞	<u> </u>	<u>272</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u>\$ 158, 619</u>	61, 134	<u>\$ 2.59</u>

(三十)企業合併

- 1.(1)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6 月 7 日以現金\$100 購入輪轉光電(股)公司 100%股權,並取得對輪轉光電(股)公司之控制,該公司主要從事能源技術服務工程業務。本集團預期收購後可拓展能源技術服務業務,並提升營運績效。
 - (2)取得輪轉光電(股)公司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 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資訊如下:

<u> 112</u> 年	-6月7日
\$	100
	4
	4
\$	96
	\$ \$ \$

2.(1)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4 月 15 日以\$56,592 參與鮮豐生物科技(股)公司現金增資,取得 78.60%股權,並對鮮豐生物科技(股)公司具有控制力,該公司主要從事水產養殖業務。本集團預期收購後可拓展漁電共生業務,並提升營運績效。

(2)取得鮮豐生物科技(股)公司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 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資訊如下:

	<u> 111 -</u>	年4月15日
收購對價		
現金	\$	56,592
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		15, 450
		72, 042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70,495
其他流動資產		38
無形資產		1,771
流動負債	(107)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72, 197
廉價購買利益	(<u>\$</u>	155)

- 3.(1)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4 月 29 日以現金\$100 購入成汯科技(股)公司 100%股權,並取得對成汯科技(股)公司之控制,該公司主要從事能源技術服務工程業務。本集團預期收購後可拓展能源技術服務業務,並提升營運績效。
 - (2)取得成汯科技(股)公司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 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資訊如下:

	111年	4月29日
收購對價		
現金	\$	100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69
其他流動資產		1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70
商譽	\$	30

- 4. 本集團自民國 112 年 6 月合併輪轉光電科技(股)公司起,貢獻之營業收入為\$-,稅前淨損為\$23。若假設輪轉光電科技(股)公司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將分別為\$1,748,702 及\$7,429。
- 5. 本集團自民國 111 年 4 月合併鮮豐生物科技(股)公司及成汯科技(股)公司起,貢獻之營業收入皆為\$-,稅前淨損分別為\$2,043 及\$26。若假設鮮豐生物科技(股)公司及成汯科技(股)公司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將分別為\$3,637,310 及\$202,200。

(三十一)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營業及投資活動:

	112	年)	<u>度</u> <u>11</u>	1 年	度
(1)預付款項轉列其他應收款	\$	57, 57	<u>77</u> <u>\$</u>		
(2)預付款項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u> \$ </u>		32
(3)存貨轉列其他應收款	\$	48, 00	<u>00</u> <u>\$</u>		
(4)存貨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5, 28	<u> \$ </u>	<i>C</i>	23, 974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預付款項	\$	22	28 \$		_

- 2. 取得子公司首次併入取得之現金數,請詳附註六、(三十)企業合併之 說明。
- 3. 出售子公司之現金淨流入影響數:
 - (1)本集團於民國 112年10月31日出售子公司—孝望(股)公司 100% 股權,該交易收取之對價(包括屬現金及約當現金之部分)及該 子公司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資訊如下:

	112年	10月31日
收取對價		
現金	\$	500
出售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318
其他流動資產		742
其他流動負債	(6, 300)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5, 240)
處分投資利益	<u>\$</u>	5, 740

(2)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2 月 16 日出售子公司—成汯科技(股)公司 100%股權,該交易收取之對價(包括屬現金及約當現金之部分) 及該子公司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資訊如下:

	1123	年2月16日
收取對價 現金	\$	100
出售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785
其他流動資產		266,795
其他流動負債	(269, 353)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1,773)
		1,873
商譽	(30)
處分投資利益	<u>\$</u>	1,843

(3)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 日出售子公司—多仁(股)公司 100% 股權,該交易收取之對價(包括屬現金及約當現金之部分)及該子公司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資訊如下:

	1113	年3月2日
出售對價		
現金	\$	1,000
出售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630
其他流動資產		356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986
處分投資利益	\$	14

(4)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 日出售子公司—合義(股)公司 100% 股權,該交易收取之對價(包括屬現金及約當現金之部分)及該 子公司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資訊如下:

	111年3月2日			
出售對價				
現金	\$	1,000		
出售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645		
其他流動資產		340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985		
處分投資利益	\$	15		

(5)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10 月 31 日出售子公司—孝愛(股)公司 100% 股權,該交易收取之對價(包括屬現金及約當現金之部分)及該子公司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資訊如下:

	111年1	0月31日
出售對價		
現金	\$	500
出售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388
其他流動資產		97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485
處分投資利益	\$	15

(三十二)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Ŧ	與借款				
			(/	含一年內			來自	自籌資活動
	_ 租	1賃負債	3	到期部分)	存,	入保證金	之	負債總額
112年1月1日	\$	26, 540	\$ 1	, 592, 000	\$	35	\$ 1	, 618, 575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8, 742)	(664, 000)		53, 664	(619,07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變動		14,852						14, 852
112年12月31日	\$	32, 650	\$	928, 000	\$	53, 699	<u>\$ 1</u>	, 014, 349
			長	長期借款 おおおお かいかい かいかい かいかい かいかい かいかい かいかい かいか				
			(/	含一年內			來自	自籌資活動
	_ 和	1賃負債	3	到期部分)	存	入保證金		負債總額
111年1月1日	\$	22, 998	\$	646,000	\$	142	\$	669, 14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8, 190)		946,000	(107)		937, 70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變動		11, 732						11, 732
111年12月31日	\$	26, 540	\$ 1	, 592, 000	\$	35	<u>\$ 1</u>	, 618, 575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駶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大亞綠熊	毛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關聯企業						
博斯太陽	易能股(份有限公	门				關	聯企	業之	子公	司	
大聚電業	美股份	有限公司]						"			
心忠電業	美股份	有限公司]						"			
志光能源	原股份:	有限公司]						"			
博碩電業	美股份	有限公司]						"			
博晉能源	原股份:	有限公司]						"			
漢寶農畜	產企	業股份有	下限公司					其化	也關化	糸人		
大亞電線	東電纜	股份有限	&公司						"			
大恒電線	東電纜	股份有限	&公司						"			
大河工程	星顧問	股份有限	&公司						"			
協同能源	魚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			
芳苑能源	(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			
周恒豪								主要	管理	階層		
周恒安									"			
周恒守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志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1,017	, 787	\$	2, 79	9, 695
博斯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		184	, 573		,	7, 668
協同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	, 926			_
大亞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21	, 139		19	5, 709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19	, 714			848
大亞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	, 824		5	6, 152
其他關係人		11	, 231		,	7, 093
	\$	1, 333	, 194	\$	3, 06'	7, 165

- (1)商品銷售及承包工程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商品銷售收款條件為交貨後 30~60 天收款,承包工程收款條件則依工程進度收款。
- (2)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承包關聯企業之工程,其所產生之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利益分別為\$13,559 及\$49,737,已實現銷貨利益則分別為\$12,884 及\$9,878(均表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 進 貨

	_112	<u>年</u> 度	111	<u> </u>
大亞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	49,066	\$	297, 119
其他關係人		14, 637		78, 440
	<u>\$</u>	63, 703	\$	375, 559

商品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向其他關係人購買,而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 60 天電匯付款。

3. 其他費用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其他費用(帳列「營業費用」):						
其他關係人	\$		<u>551</u>	\$		
其他財務費用(帳列「財務成本」):						
主要管理階層	\$	7	<u>', 614</u>	\$		7,614

4. 股權交易

- (1)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8 月參與關係企業 大亞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增資案計\$37,500。
- (2)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8 月參與關係企業一大亞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計\$45,000。

5. 應收工程款(表列「合約資產」)

	<u> 112</u> 3	手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大聚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	11, 211	\$	_	
其他關係人		6		97	
志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_		302, 950	
大亞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26, 999	
	\$	11, 217	\$	330, 046	

6.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志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4, 107	\$	_	
博斯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		2, 627		1,891	
其他關係人		1,042		-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1,025		927	
大亞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83		456	
	\$	9, 284	\$	3, 274	

7. 存出保證金

	112	年12月31日	1114	-12月31日
志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200, 921	\$	_
心忠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92, 978		123, 971
博斯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		39, 127		37, 549
其他關係人		1, 596		_
大亞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		1, 317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2, 807
	<u>\$</u>	335, 522	<u>\$</u>	165, 644
8. 應付工程款(表列「合約負債」)				
	112	年12月31日	111년	-12月31日
博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111,000	\$	_
博斯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		22, 121		38, 760
志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9, 308		9, 300
其他關係人		252		6, 166
大亞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_		12, 313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_		3, 828
	\$	142, 681	\$	70, 367
9.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2	年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大亞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	14, 296	\$	12, 689
其他關係人		3, 136		6, 248
	\$	17, 432	\$	18, 937
其他應付款:				
主要管理階層		7,614		7,614
其他關係人		270		270
	\$	7, 884	\$	7, 884
10.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TO. BRIDE TO	112	年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主要管理階層	\$	928, 000	\$	1, 592, 000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u>	,	<u>·</u>	<u> </u>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0, 036	\$	16, 162
退職後福利	Ŧ	206	Ŧ	197
股份基礎給付		307		
	\$	10, 549	\$	16, 359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資產已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u>	產	名	稱	112	2年12月31日	_11	1年12月31日	擔	保	用	途
活期	存款(註1))		\$	18, 144	\$	_	工程	履約		
定期	存款(註2))			11, 249		9, 595	工程	覆約、保	固金	
土地	(註3)				395,647		395, 647	長期位	昔款擔保	<u>'</u>	
房屋	及建築->	爭額(註	3)		260, 596		269, 551	長期位	昔款擔保	<u>'</u>	
				\$	685, 636	\$	674,793				

- (註1)表列「其他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項下。
- (註2)表列「存出保證金」項下。
- (註3)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預付設備款已簽約而尚未支付之資本支出分別為\$7,000 及\$1,693。
- (二)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開狀而尚未押匯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25,242 及\$6,628。
- (三)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28 日與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等 10 家金融機構簽訂中期擔保放款聯合授信合約,總授信額度為\$2,500,000。授信期間為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 5 年,並於聯合授信期間向聯合授信銀行團承諾以下事項:
 - 在聯合授信期間內依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本集團須維持下列財務比率,並每年受檢一次:
 - (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 (2)負債比率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不得高於 280%,民國 112 年度起不得高於 250%。
 - (3)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150%。
 - (4)有形資產不得低於\$600,000。
 - 2. 本集團若無法符合上述各款財務比率與標準,至遲應於提供財務報告之當年 12 月 31 日前改善,惟自財報報告提供日之次月 1 日(即 6 月 1 日)起至提供會計師出具之證明文件顯示此不符情形已補正之前一日止,就本授信案各項授信之授信餘額,借款人應依合約約定利率加碼 0.125%計息。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並未違反聯合授信合約中承諾維持之各項財務比率。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u>重大之期後事項</u>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最大報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採取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等管理策略。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_112	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_	\$	14, 81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 800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42,206	\$	612,39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7, 000		57, 000	
應收票據		7, 265		8, 895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622,496		56, 319	
其他應收款		107,979		1,445	
存出保證金		386, 701		440, 27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8, 144			
	\$	1, 541, 791	<u>\$</u>	1, 176, 329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	415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122, 146	\$	694, 230	
其他應付款		106,558		70,648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					
業週期內到期)		928,000		1, 592, 000	
存入保證金		53, 699		35	
	\$	1, 210, 403	\$	2, 356, 913	
租賃負債	\$	32, 650	\$	26, 540	

2. 風險管理政策

-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 (A)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 主要為美元及歐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 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應透過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本集團財務部之風險管理政策係針對主要貨幣未來之預期現 金流量(主要為出口銷售及存貨採購)進行適當避險,以降低 主要貨幣之暴險部位。
- (D)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集團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	敞巾	_	匯	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	112			30.71	\$	3, 434
日圓:新台幣		1, 234			0.2172		268
歐元:新台幣		617			33. 98		20,97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99			30.71		3, 040
歐元:新台幣		404			33. 98		13, 740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_	匯	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	792			30.71	\$	24,324
日圓:新台幣		1, 234			0.2324		283
歐元:新台幣		228			32.72		7, 46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18, 234			30.71		559, 954
歐元:新台幣		263			32.72		8, 612

- (E)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若新台幣對美元每升值/貶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3 及\$5,357;若新台幣對日圓每升值/貶值 1%,而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2 及\$3;若新台幣對歐元每升值/貶值 1%,而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58 及\$12。
- (F)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認列之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4,139及\$15,506。

B. <u>價</u>格風險

- (A)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 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 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 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對於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08 及\$一。

C.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借款。本集團之銀行借款主要係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

(B)若借款利率增加/減少 10%,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2,238 及\$3,624,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皆係信用優良之金融機構,且本集團亦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依信用風險之管理,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一旦逾期,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逾期超過一定期間則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 能性大增;
 - (B)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E.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 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並納入對未來前瞻性之 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 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 F.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	年		111	年	
期初餘額	\$		_	\$		4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96	(<u>46</u>)
期末餘額	\$		96	\$		_

G. 本集團個別評估其他應收款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六)其他應收款之說明。其相關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期初餘額	\$	7, 856	\$		_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 420			7, 856
期末餘額	\$	10, 276	\$		7, 856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 B.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2	年12月31日	11	1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以上到期	\$	1, 482, 724	\$	1, 152, 039

- 一年內到期之額度屬年度額度,於民國 112 年度間將另行商議。 其餘額度為本集團營運資金所需。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 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 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 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 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2 年 12 月 31 日	少於1年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後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122, 146	\$ -	\$ -	\$ -
其他應付款	106, 558	_	_	-
租賃負債	10, 170	6, 808	8, 986	9, 92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	50, 013	68,064	630, 810	262, 096
到期部分)				
存入保證金	_	28	53, 671	-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	415	_	_	_
111 年 12 月 31 日	少於1年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後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694, 230	\$ -	\$ -	\$ -
其他應付款	70, 648	_	_	-
租賃負債	8, 270	5, 785	5, 565	9,82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	53, 983	45, 899	1, 299, 953	280, 620
到期部分)				
存入保證金	_	35	-	_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 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 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 (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 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 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允價值均屬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 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二)投資 性不動產淨額之說明。
-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包括:

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應收票據、應 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其他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部分)及存入保證金。

-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 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 (1)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ф	ф	Ф 10 000	Ф 10 000
權益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u>p </u>	<u> </u>	<u>\$ 10,800</u>	<u>\$ 10,800</u>
远 過 俱 血 按 公 儿 俱 值 供 里 之 金 融 負 債				
遠期外匯合約	\$ _	\$ 415	\$ _	\$ 415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u>\$</u> _	<u>\$ 14,811</u>	<u>\$</u>	<u>\$ 14,811</u>

- (2)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B.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利率交換合約 及遠期換匯合約等,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 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 訊。
 - C.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 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 即期匯率評價。
- 5.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均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 移轉。
- 6. 下表列示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1月1日餘額	\$	_	\$		-
本期取得		10, 800			_
12月31日餘額	\$	10, 800	\$		

- (註)民國 112 年度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差異並不 重大,故並未調整。
- 7.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均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 8.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2年12	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u>-</u>	公允	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	Ф	9, 950	可粉止上古	缺乏市場流	1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
非工事(個) 公司股票	Φ	9, 950	上櫃公司法	通性折價	10%	價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10.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2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 ± 10%
 \$ ___
 \$ ___
 \$ ___
 451
 (\$ ___
 451)

 通性折價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12 年度之資訊。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 上:請詳附表三。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表四。
-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本集團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並未以任何方式轉赴大陸投資。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 分配資源,經辨認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根據稅前損益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全	公	司	全	公	司
部門收入						
外部收入淨額	\$	1, 748	3, 702	\$	3, 636	6, 747
利息收入		ć	3, 008			972
折舊及攤銷		37	7, 487		34	4, 102
財務成本		37	7, 699		32	2, 26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64	4, 935		38	3, 858
損益之份額						
部門稅前淨利			7, 499		202	2, 206
部門資產		3, 666	6, 624		3, 935	5, 764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67	7, 163		43	3, 527
部門負債		2, 460), 425		2, 809	9, 544

(四)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合併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且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部門損益、總資產及總負債金額,係與本集團財務報告採一致之衡量方式,故無須調節。

(五)產品別及勞務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太陽能光電等相關產品之銷售及提供建造合約業務,請詳附註六、(二十一)營業收入之說明。

(六)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	12	دُ	年	度		111		年	度
	_ H	t	λ_	非	流動資產	_	收	<u>入</u>	身	<u> 流動資產</u>
台灣	\$	1, 720,	184	\$	961, 806	\$	3, 6	06, 901	\$	893, 779
其他地區		28,	518		_	_		29, 846	_	
	\$	1, 748,	702	\$	961, 806	\$	3, 6	36, 747	\$	893, 779

(七)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重要客戶(收入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0%以上)資訊如下: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客 户	部門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收入淨額
志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全公司	\$ 1,017,787	\$ 2, 799, 695
博斯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	"	184, 573	註

註:因未達10%,故未揭露其金額。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出 資						期 末 餘 額				業者		列備抵呆擔保品		
<u>≫en 5</u> 6	<u>之</u> 公聚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份	孝望股份有限 公司	象 往 來 項 E 其他應收款				* * *	金額 - 2.63%~ 2.76%				<u>: 金額名稱價值</u> 3 - \$-		<u>額</u> 備 <u>註</u> 6,772 (註3)
	聚恆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份	成汯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85, 000	-		- 2.50%~ 2.63%	2		- 營運周轉		476, 772 476	5,772 (註3)

(註 1)資金貸與性質代號說明如下:

- 1. 有業務往來者。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註 2) 期末餘額係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 (註 3) 1. 有業務往來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最近一年度與其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為限,貸與總額以淨值20%為限。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及貸與總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40%。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	期	末		
				股 數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仟股或仟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聚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崴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_	註	1,080	\$ 10,800	9.00	\$ 9,950	_

(註)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	條件	與一	般	交	易
----	----	----	---	---	---

			交	易	情	形	不同:	乙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_	
					佔總進(銷)						佔總應收(付)票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據、帳款之比率	備言	註
聚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志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之 子公司	(合約工程收入)	(\$ 1,017,787)	(57%)	依工程進度收款	\$		\$	4, 107	1%	_	
	博斯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之 子公司	(合約工程收入)	(184, 573)	(10%)	依工程進度收款				2, 627	=	_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公	司	名	稱	衍生金融商品	名目.	本金(仟元)		帳	面	價	值	
聚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遠期外匯合約	USD	200	(\$					161)
					EUR	540	(254)

(註1)於民國112年度從事衍生金融商品認列之淨損為\$6,345。

(註2)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30.71;歐元:新台幣1:33.98)換算為新台幣。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交易往來情	青形	
編號 (註2) <u>交易人</u>	名稱 交易往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王3)項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4)
0 聚恆科技股份有限公	公司 德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	工程收入	\$	35, 382	_	2%
	孝善股份有限公司	1	工程收入		12, 146	_	1%

- (註1)母公司與子公司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因只是與其相對交易分項不同,故不另行揭露;另重要交易揭露標準為新台幣1仟萬元以上。
- (註2)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母公司填0。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3)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 (註4)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子公司

(註4)

子公司

(註4)

附表六

原始投資金額 期 去年年底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本期期末 股數(股)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本期損益 投資捐益 備註 5,000 \$ 5,000 500,000 100.00 \$ 4,964 \$ 27 \$ 27 子公司 聚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義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業 13,000 8,248 (486) (聖孝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業 13,000 1, 300, 000 100.00 486) 子公司 398, 834 361, 334 48, 993, 045 15, 00 352, 672 432, 901 64, 935 大亞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業 60,000 60,000 6,000,000 100.00 46, 166 (917) (德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能源技術服務工程 子公司 業務 56, 592 56, 592 3,002) (鮮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水產養殖業 4,716,000 78.60 52, 412 (2, 360) 子公司 成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能源技術服務工程 100 - (614) (614) 子公司 業務 (註1) 聚恆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能源技術服務業 20,000 2,000,000 100.00 19,828 (172) (172) 子公司 (註2) 100 10,000 100.00 77 (93) (輪轉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工程 23) 子公司 (註3) 1,000 1,000 100.00 993 5 全義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維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工程 100,000 子公司 業務 (註4) 賢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工程 1,000 1,000 100,000 100.00 992 5 子公司 業務 (註4) 500 100.00 聖孝股份有限公司 孝智股份有限公司 能源技術服務工程 500 50,000 485 子公司 業務 (註4) 500 500 100.00 488 孝仁股份有限公司 能源技術服務工程 50,000 3 台灣 子公司 業務 (註4) 孝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工程 500 500 50,000 100.00 488 3 子公司 業務 (註4) 孝信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工程 500 500 50,000 100.00 488 3 子公司 業務 (註4) 孝望股份有限公司 能源技術服務工程 500 子公司 業務 (註5) 500 500 2 孝真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工程 50,000 100.00 483 子公司 業務 (註4) 孝善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工程 8,000 8,000 800,000 100.00 6,746 (549) 子公司 業務 (註4)

孝美股份有限公司

孝協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工程

能源技術服務工程

業務

業務

500

500

500

500

50,000

50,000

100.00

100.00

488

488

3

3

⁽註1)業已於民國112年2月出售。

⁽註2)係於民國112年5月新設立之子公司。

⁽註3)係於民國112年6月新增取得之子公司。

⁽註4)依規定得免揭露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

⁽註5)業已於民國112年10月出售。

社團法人臺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1) 田中玉 臺省財證字第 1130229

會員姓名:

(2) 林姿妤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南市新市區南科三路17號2樓之1C室 事務所統一編號: 03932533

事務所電話: (06)2343111 委託人統一編號: 16452612

(1) 臺省會證字第 4637 號 會員書字號:

(2) 臺省會證字第 1727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聚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度 (自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田中玉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 (二)	本本爱好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號

中華民國 113 年 01 月 22 日